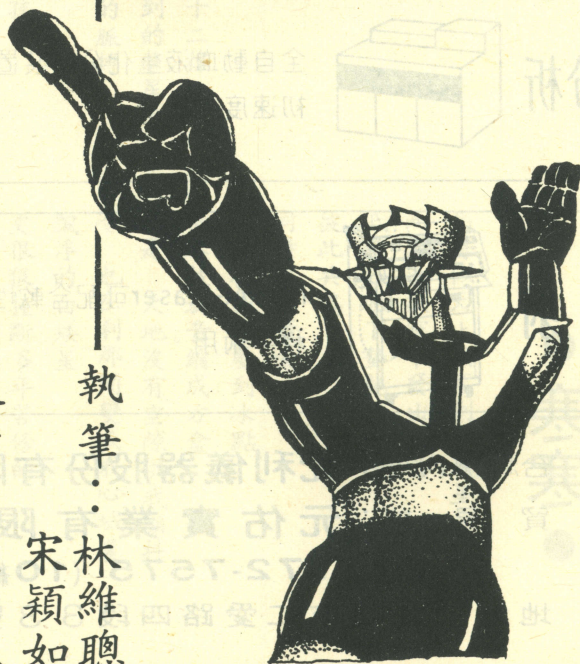


什麼時候兒時玩伴都離我遠去，
 什麼時候身旁的人已不再熟悉，
 人潮的擁擠，拉開了我們的距離，
 沈寂的大地，
 在靜靜的夜晚默默地哭泣，
 誰能告訴我，誰能告訴我？

• 一樣的月光



東西南北 話漫畫



執筆：林維聰
 策畫：宋穎如
 北青社

是我們改變了世界，
 還是世界改變了我和你？
 就像蘇芮的歌唱一樣，吶喊中不知纏繞了多少的
 無奈與辛酸。負笈北上，每逢節日歸鄉，愈發有「兒時玩

「你怎麼能丟下我？」之感。童年的記憶早已隨著年齡的增長，逐漸地褪了色；而現在唯一能喚回自己些微回憶的，就只剩下那一堆堆被擱置於書櫃裏，發黃蟲蝕的漫畫書了。

小時候，已數不清有多少歲月，是耽游在狹窄陰暗的租書小肆和騎樓下的書報攤。如今，雖然弱冠已過，但是對漫畫書的喜愛，卻絲毫不減。也因為這個緣故的錯結，再加上總編輯的嘮叨，所以此篇拙文乃得以醞釀、產生！

• 怪醫秦博士與醫師形象

今年二月七日，一則刊登於民生報第七版的醫藥新聞，非常耐人尋味。此消息再度敲擊我的腦袋，讓一件幾乎被我給淡忘掉的新聞重新嵌入腦海——國父紀念館與裸女畫展！現在我把部份新聞抄錄於下，以饗諸君：

【台北訊】醫師公會建議有關單位，儘速取締「怪醫秦博士」漫畫書及錄影帶。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昨天指出，「怪醫秦博士」連環圖畫書籍共三十冊，內容褒揚無照偽醫，強調能專門醫治一般醫師不能治癒的病症，並影射正牌醫師無能，有關單位應予取締，以免戕害兒童身心，歪曲正牌醫師形象。

最近，全聯會根據會員反應，已經函請教育部、新聞局、衛生署與國立編譯館等單位，取締「怪醫秦博士」。

以上是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提出的「申訴」。而該新聞中，更有幾段由一羣人云亦云的記者所注的批

眉：

據了解，該漫畫書中多處強調偽醫，引用「不加入醫師公會」，「沒有開業執照行醫」等字句，章節中甚至描述警察機關以治癒絕症做為無照行醫免於受罰的條件。醫師公會指出，上述內容過度藐視法律尊嚴，且易灌輸年幼的讀者產生以違法行醫的錯誤觀念。

在錄影帶上，最近也出現「怪醫秦博士」七集，內容也有主角秦博士具有高明醫術，能治癒不治之症，過份誇張醫術。

這些是在業醫生的反應；而尚在醫學院唸書的學子，又以什麼態度來看此套漫畫書呢？讓我們翻開北醫人報一九九期、第四版，看看以信學長如何來詮釋「怪醫秦博士」：

「這套書最令我激賞的，還是在於它能淋漓盡致的展現人性。作者塑造的這個怪醫真怪嗎？冷酷無情嗎？唯錢是驚嗎？不，他外似冷峻，但內實菩薩，不失醫者情懷。收費雖昂，但本情本理，對於貧苦者，或親情真摯，能發揮人類愛之患者，往往分文不收，甚或暗地幫忙。但對於暴發戶或王公貴人，他就予取予求，頗有點「劫富濟貧」之俠氣。他的冷靜，有時近冷酷，但事後往往證明，他早胸有成竹，是職業的必需，使他避免婦人仁之仁。」

又「書中或有誇大處，如全身器官、皮膚移植，有手段萬能之嫌。但作者吹牛並非不打草稿，只要能突破移植排斥之瓶頸，有些目前猶豫不佳的手術，在可預見的將來仍有可能成功。適度的誇大是可容許的趣味性之必要，與作者想像力相聘馳。如寫一位外科女醫師，遇到該為病人作斷肢手術時，快刀亂麻斬，毫不留情，人稱『冷面女醫』。但有一回她面臨自己男友須截除雙腿時，竟猶豫苦楚而遲遲不敢下手，因而想到以往是否也作了一些不必要的截除手術。最後還是賴秦博士以神乎其技，將半殘之下肢縫合，化不可能為可能，而製造一個充滿人性的驚喜結局。一小篇漫畫能讓人在三兩個地方佇足沉思良久，很夠了！」

又「作者於醫師心理、病人心理、犯罪心理、暴發戶心理、小老百姓心理、以至親情倫理、社會問題、教育問題，均有或深或淺的探討。同時更以充沛的想像組織力，強烈的道德觀，啓示人們：貪財嗜利之人為財死，為盜為



匪之作法自斃，金錢絕非萬能，社會縱有黑暗一面，人性光輝仍生生不息……。此外，對於男女柔情，人性善惡，人與天意相爭之苦悶，對絕症之無奈，均有深刻之著墨。作者以天文地理醫學知識，縱橫上下古今，天南地北，題材俯拾俯取，新穎有趣，如對工業污染公害問題，外星人第三類接觸、安樂死、針灸、靈異之談等，均以發人深省的故事，令人再三玩味。」

上述二則引文，誰是誰非，見仁見智，可謂是公說公有理，婆說婆有理，我們無法來妄加評斷。但是，有一個問題，在吾人開顏解頤之後，是值得大家去低首深思的，

那便是「編審問題」！

• 編審問題，疑雲重重

「怪醫秦博士」為日人手塚治虫所繪。手塚先生的作品，無論在質與量方面，都有相當高的水準。高度的繪畫技術，配以張力撼人的故事內容，使他成為劇情漫畫的開拓者，也是現代漫畫的先驅。其早期繪製的卡通，如「小白獅王」、「寶馬王子」都曾在國內放映過。至今，他的作品還一直被漫畫界視為Ride。當初，他塑造出「怪醫

「秦博士」的背景與動機，十分單純可愛，他說：

「秦博士是一位具有天才的外科醫生，但是他卻沒有醫師執照，所以只好非法行醫、收費。」

我著作的本意，是想透過醫生救治患者，來敘述生命的尊嚴與生的喜悅。但因為主角是醫生，所以我害怕讀者會盲從依附或曲解其中的醫療技術，這一點令我心中十分矛盾。

如：書中將馬腦換成人腦，於是馬臉逐漸變成了人臉；替幽靈動手術；替木乃尹動手術等荒唐無稽的故事很多，因為這本漫畫並不是為醫生畫的，只是將我的人生觀表達出來而已。想要矯正人類軟弱的秦博士，超越了他自己本身所遭受的一切苦難，而形成他表現於外的堅強個性。由於我本身有過這種體驗，所以我想藉著「他」將「我」反映出來！」

可預知的未來，終於在台灣落實。如今，「怪醫秦博士」受到圍剿，不知作者本身有何感想？手塚治虫在其自傳中曾經提到：

「由於我對戰爭的體驗非常深刻，所以我對生死的感覺都非常地強烈。無論在『原子飛童』註①或『火鳥』註②中，我都表現出強烈的對生的執著。尤其是『火鳥』，它本身就具有自古以來人所期望的不老、不死的力量，而在互相爭奪此鳥的炎涼世態中，我表現出了我的人生觀。」

我的漫畫中最常用的命題是『死對人來說，到底具有何種的意義？』『人為何會死？』整篇故事時常是這兩個意識之下，去尋求、去超越，而發展成的。」

一個有如此深刻人生歷練的藝術家及受過專業訓練的醫事人員（手塚治虫曾當過醫生），其用心創作的程度，絕對不可能如這些「形象醫生」言下之輿論，來得這般膚淺、幼稚吧！我想。

還是回到「編審」的話題！當「怪醫秦博士」上報後，國立編譯館做了一項很令人匪夷所思的答覆，說道：國

• 畫漫話北西南東 •

立編譯館經過查證，發現該書並沒有向編譯館申請登記，以致無從追查取締。但是據我個人所知，在目前一般租書小肆仍可租到「怪醫秦博士」漫畫書；而該書卻印有國立編譯館登記許可字號。這種情形，跟民國六十七、六十八年，大量暴力、色情漫畫出籠的狀況，有點神似。一切的一切，至今仍是疑雲滿佈，而為吾人茶餘飯後，所樂道的話題了。

• 零號女刑警的大腿

所有的問題，筆者個人認為出在「限級」的問題上，在日本，漫畫都是先在雜誌上連載，然後，受歡迎的就有出版社為它們結輯發行，出單行本。不同的雜誌，各有不同年齡的讀者，漫畫也就有了清楚的對象分野。成人雜誌裏刊載的自然成人漫畫，青少年雜誌裏刊載的自然青少年漫畫，兒童漫畫理所當然地刊在兒童雜誌中，不相混淆。但是在台灣，卻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，國內缺少了一套輔導出版社的方案，以及缺乏像電檢電影方面，所採取的分級制度。所以，一旦書被翻印到國內，所有的空間、時間，年齡界限全部被打散。小孩子在沒有大人正確的指導下，照單全收，該看的看了；不該看的，卻也看了。在全然不察的情況下，免不了受到心靈、智慧上的污染。如此一來，漫畫怎不教人憂心、詬病呢？

一套已被查禁的漫畫書——零號女刑警，真是又黑又黃到極點。但憑良心講，其實這套書，在成人的「尺度」下，是頂合適的，故事情節所講，也是時下法網恢恢，疏而不漏等老掉牙內容。可是讓小孩子來看，卻是頗為嚴重的問題。（雖然，這套書在市場上，我們所看到之時，已被出版商給修飾過。）當時，此書發行正值筆者個人唸高中之時，但是在公共場合看到這種書，卻仍感尷尬迷惑不已！



目前，台灣的漫畫市場，除了少數的國產漫畫、西洋漫畫，絕大多數為日本漫畫所佔有。而日本漫畫（即東洋漫畫），根據時報週刊一一六期，李硯先生所寫「連環龍捲風」一文來說，大致可區分為以下幾類：

第一是鬼怪恐怖，如小神童、隱身童子之類；第二是升斗市民的日常生活，如妙廚師；第三是武俠，有日本傳統的劍道，如好小子；有改編自我國的演繹小說，諸如三國演義、水滸傳等；第四是科幻，如無敵鐵金剛、機動戰士；第五是學生漫畫，講校園生活；第六是運動，如棒球、拳擊、高爾夫球等等選手故事；第七是少女漫畫，講浪漫愛情；第八是醫學，怪醫秦博士即是；第九是警匪、偵探，零號女刑警尤為見稱。

上述九類，有些適合一般兒童來看，而且也深具教育意義，如機器貓、小叮噠、博學伯伯的放大鏡……等等。相反的，某些根本不能讓心智尚未成熟的小孩閱讀，零號女刑警就是！政府如何來將這些迫切需要分類分級的漫畫書建立制度，我們認為是一件劍及屨及的事了！

· 好小子的登場

中國漫畫，在久遠的年代之前，就已經深具它最初的雛型。我們可以從遙遠的新石器時代予以追溯，現存於瑞典遠東博物館中的兩件人頭雕刻陶容器的蓋子，那種古樸，並且饒有趣味的造型，不能說是漫畫的一種嗎？往後的發展，在斑斑可尋的歷史文物裏，都可覺察到我們可不是一個嚴肅的民族。其他如吳道子的鬼神畫，近代的八大、石濤、齊白石等等，都可以深切的窺探出漫畫趣味的存在。

而從國民政府遷台以來，漫畫有了新的蛻變。初期是由「漫畫週刊」推動起來，加上稍後的「漫畫少年」以及「模範少年」上佳作輩出，使得在民國四、五十年代的漫畫，有了相當的蓬勃。比較出名的高手有：葉宏甲（諸葛四郎）、陳定國（王寶釧）、黃鶯（地球先鋒號）、陳海虹（小俠龍捲風）劉興欽（阿三哥與大嬸婆）等多人。

雖然事隔多年，熱潮已過，少數作者、作品仍活躍在吾人映像中。其中「阿三哥與大嬸婆」亦曾被北醫人報給引用過，造成了頗高的「收視率」。且聽聽，現在羅大佑的童年，不正是在唱著：「福利社裏面什麼都有，就是口袋裡沒有半毛錢。諸葛四郎和魔鬼黨，到底誰搶到那支寶劍？隔壁班的那個女孩，怎麼還沒經過我的窗前？嘴裏的零食，手裏的漫畫，心裏初戀的童年。」嗎？

古諺云：好花不常開，好景不常在。漫畫市場的盛況，在民國五十四年左右，電視開播以後，由天堂跌入地獄。

從此萬劫不復。這種空虛狀態，其中偶有西洋漫畫的加入，像超人（Superman）、蜘蛛俠（Spiderman）之類，以及最近還在中央日報連載的白朗黛（Blondie），雖引起些注意，但可能因民族習性、翻譯技巧的關係，市場佔有率一向不大。一直到民國六十六、六十七年前後，市場開始復甦，原因是日本漫畫挾著雷霆萬鈞之勢、無比威力，悍然「進出」。其中「好小子」是登陸第一人。從此，日本漫畫開始蠶食鯨吞整個國內市場。把教育當局、國內漫畫家弄得憂心忡忡，困擾不已。

這一段令人汗顏的過去，直到最近有了較大的轉機。

大家開始把目標轉移到吸收大量東、西洋漫畫精粹，再度出發的國內漫畫家。深受大家喜愛，繪製超級狗皮皮、烏龍院的敖幼祥就是一例。當然，這中間亦不乏默默耕耘而漸露鋒芒者，如在時報週刊連載「黑豹」科幻漫畫的鄭問；發表光頭神探於民生報；描繪夫妻生活——「賢伉儷」在聯合報的老瓊皆是！

不須言明，這些人的成功，當然是身為中國人的我們，最樂於見到的。

日本漫畫之所以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，霸佔了國內大部份的市場，除了他們有高度的繪畫技巧，以及引進國內的漫畫，全是日本第一流的頂尖作品的原因之外，最重要的是他們內容的豐富，範圍涵蓋上至天文，下至地理，有關人類可能的層次活動幾乎都涉及無遺，路線極為多采多姿。換句話說，在日本因競爭激烈，漫畫家無不用盡心思，嘔心絞腦地從事創作。國內的漫畫家，我們殷切的期望他們有如此認知，在各種知識下努力追求各方學問。因為畫家如果自己不多讀點書，又怎麼能苛求讀者看他的作品，讀他的書呢？

漫畫家不能與時代共同呼吸，是相當重要的課題。

我們都知道不進則退的道理。記得當時老夫子盛行，人手

• 畫漫話北西南東 •

一冊，曾幾何時，不能跳出窠臼的內容，終於使老夫子走入死胡同。這是一個冷酷、現實的問題，譬如我們現在熱愛敖幼祥的大師兄、小師弟；黃玉郎大塊肌肉、英雄主義的如來神掌，然而誰敢保證未來的日子，我們還會熱愛他們如現在這般執著呢？

漫畫是萬能語言，只要不太侷限於地區性的題材，外國人看得懂，我們也可能看得懂；我們看得哈哈大笑，外國人也說不定會看得捧腹。所以，漫畫無論是在教育民衆、幽默人生、譏諷當局，所發揮的力量，皆不能等閒視之。一篇冗長的敘述，可以以一幅漫畫表達得清清楚楚。一堂令人發昏的課，亦可以漫畫來帶動生趣。很可喜的，國內已有多人開始朝著「發揮漫畫的最大功能」的方向去做與嘗試中，民生報近期刊載劉興欽所繪的小村故事，是一篇溫馨感人之教育工作；中國時報魚夫畫的單幅漫畫，是對行政當局、社會百態的評斷；中華卡通公司將沈閱的教科書本，畫成成套的漫畫書籍，來引起小學生讀書的樂趣與習慣，在在都是漫畫功能的淋漓發揮。

• 結語

有開始，就有結束。從資料的收集，到完稿的落定，花費掉個人相當多的時間與精力。爲了這些資料，我從一個中央圖書館的陌生人變成該館常客，中間變化不可說不大。當中有些資料莫名其妙的獲得，有些費了甚多心思，卻不見得有什麼彰效。如此點點滴滴，算來收穫也是不小。

拉拉扯扯寫了一些，還是有些地方敘述得不夠詳盡；也有些因個人心態關係，說得不夠客觀，尚待諸君海涵，但是我還是盡力朝「客觀」的方向走了不少。總之，寫這些東西，最大的心願是能夠讓同學，乃至於社會大眾對漫畫有新的認識、看法，肯定漫畫自有其藝術價值，不僅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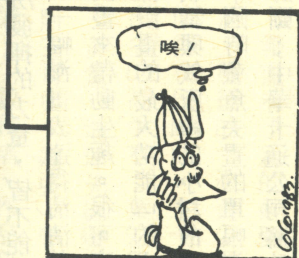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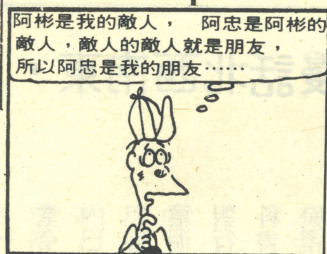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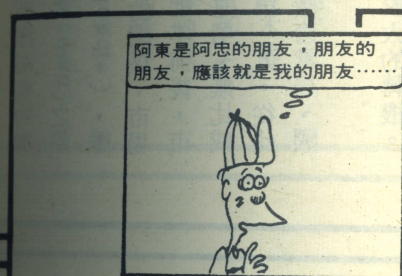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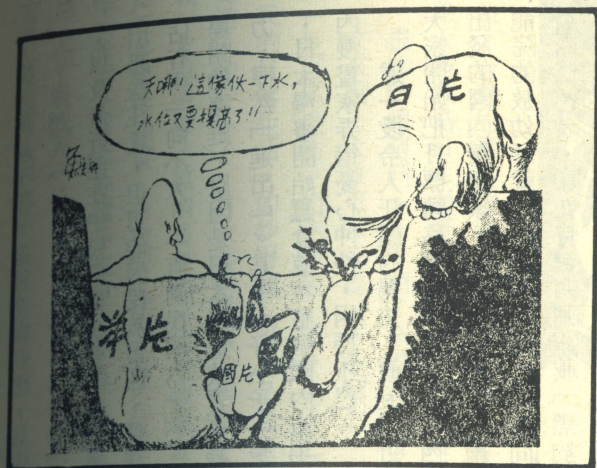
小兒書而已！

註①「原子飛童」是一部屬於兒童閱讀，但故事背後卻帶有強烈人生哲理的漫畫書籍。作者最初在創作之時，一直把主角當作是女性看待；但是後來主角具備了十萬匹馬力，以及七種特別的力量，所以作者只好將他變成男孩子。

註②「火鳥」的故事內容，來自古老的神話傳說。作者藉著一種生長於阿拉伯沙漠中的長生鳥，來敘述生的尊嚴與喜悅。

參考資料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一、中國漫畫史 | 李 聞 |
| 二、漫畫入門 | 手塚治虫 |
| 三、書評書目 | 李文義 |
| 四、時報週刊 | 一一六期 |
| 五、讀者文摘 | 八三年元月號 |
| 六、北平人報 | 一一九期 |
| 七、漫畫的藝術 | 藝術圖書 |
| 八、成功的漫畫家 | 駿馬文化 |
| 九、一大堆的漫畫書 | |



魚夫訪問記